

证券代码：837654

证券简称：文昌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4年11月26日，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保荐”）签署了《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书》。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2024年11月27日，长江承销保荐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南证监局”）提交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长江承销保荐。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4年12月3日，湖南证监局受理并同意了公司的上市辅导备案申请，公司自2024年12月3日起进入辅导期。

（四）其他情况说明

2026年1月8日，公司辅导机构长江承销保荐向湖南证监局报送了《长江

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说明了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3,092.77 万元、2,613.47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1.80%、15.67%，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湖南文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2 日